

附件 3

2023 年度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 工作报告书填报指南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社会团体报告书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社会团体在年度工作报告书中填报的所有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并确保打印的报告书纸质材料与网上填报内容完全一致。未如实填写年度工作报告书所引起的法律责任，由社会团体承担。社会团体年度工作报告书，需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确认，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直接报送民政部门，其他社会团体需经业务主管单位初审盖章后，报民政部门。同时，需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以便就有关年检的问题进行沟通。

一、基本信息

1. “名称”、“业务主管单位”、“业务范围”、“注册资金”、“住所”、“法定代表人”等，应与《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登载内容完全一致。若全国性社会团体正在办理上述某项的变更手续，则分两种情况：若民政部已批准变更，但新的登记证书尚未下发，可填写已变更内容；若已上报，但是民政部尚未

批准，则填写原证书上内容。

2. “行业分类”根据社会团体的主要业务范围填写，主要包括：科技研究、生态环境、教育、卫生、社会服务、文化、体育、法律、工商业服务、宗教、农业及农村发展、职业及从业者组织、国际及涉外组织、其他。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系统生成，无须社团填写。

4. “法定代表人”中“社团职务”，是指法定代表人在本社会团体中担任的负责人职务。主要包括：①会长（理事长、主席等），②副会长（副理事长、副主席等），③秘书长，④其他。如选择“④其他”，请在“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作出具体说明。“政治面貌”包括：党员、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群众。

5. “成立时间”，是指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民政部门）批复同意成立的时间。

6. 合署办公是指两个不同的机构在同一场所联合办公，在职能上相互依赖，业务上密不可分，人员上交叉任职。此处的合署办公分三种情况：与党政机关合署、与企业合署、与事业单位合署。

7. “综合部门电话”、“传真”，填写社会团体综合部门的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填写用于社会团体对外电子信件联络的综合部门或者有关负责人员的电子邮箱。年度报告书中

的通邮、通讯方式须确保可送达和联系，否则将影响信用记录。

8. “网站地址”，填写社会团体建立的用于发布本社会团体各类信息的网站地址。

9. “单位会员数”、“个人会员数”，按照社会团体章程及有关规定正式履行入会手续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数量。

10. “理事会及负责人”，主要反映社会团体理事会结构、人员组成等情况。

11. “负责人数”，是指社会团体的会长（理事长、主席）、副会长（副理事长、副主席）、秘书长的总人数，不包括名誉职务、顾问、常务理事、理事、副秘书长。

12. “70岁以上负责人数”，是指截至2023年12月31日，负责人中年龄超过70周岁的总人数。

13. “理事长”中“任职日期”，是指首次担任社会团体理事长职务的具体时间。“政治面貌”包括：党员、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群众。

14. “理事长”中“工作单位及职务”，是指理事长工作关系所在单位和所任职务；如已退休，则填写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15. “秘书长”中“是否专职”，主要了解社会团体秘书长的专、兼职情况。秘书长专职，是指专门从事秘书长工作，与是否有其他身份无关，但国家机关实职领导人员、国有企事业单位

一把手领导除外。“产生方式”，是指秘书长选任的程序，即理事会选举产生或者未经选举直接聘任。

16. “秘书长”中的“任职日期”，是指首次担任社会团体秘书长职务的具体时间。“政治面貌”包括：党员、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群众。

17. “现职公务员兼任负责人”，反映国家公务员兼任社会团体会长（理事长、主席）、副会长（副理事长、副主席）、秘书长的情况。“现职公务员”，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实行公务员管理，或者依法经组织、人事部门批准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包括现已退出领导岗位，尚未办理离退休手续的人员。

1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公务员的范围主要是以下七类机关的工作人员：中国共产党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

19. 经中组部、人事部批准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部分）：
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作家协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中国法学会、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中华全国台湾同胞联谊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中国红十字会总

会、中国人民外交学会、中国宋庆龄基金会、黄埔军校同学会、欧美同学会、中国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华职业教育社、中国计划生育协会、中国地震局及其省级地震局、中国气象局及其市(地)级以上垂直管理机构、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从事党务和行政管理工作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中国地质调查局等。

20. “退(离)休领导干部担任负责人”，反映已经办理退(离)休手续的领导干部担任社会团体的会长(理事长、主席)、副会长(副理事长、副主席)、秘书长的情况。

21. “退(离)休领导干部担任理事”，反映已经办理退(离)休手续的领导干部担任社会团体的理事的情况。

22. “新闻发言人”，指社会团体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通过工作程序任命或指定的，就本组织的重要活动、重大事件或热点问题，负责通过定期或不定期举行新闻发布会、吹风会、接受采访等形式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的有关人员。

23. “党建工作情况”主要了解社会团体是否建立党组织。

24. “是否将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章程”，主要了解社会团体是否按照《民政部关于督促指导全国社会组织

在章程中增加党建有关内容的函》（民便函〔2020〕110号）的有关规定，落实党建入章有关规定。

25. “机构设置”，反映社会团体设置的分支机构（其中包括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代表机构、办事机构、实体机构等情况。

26. “分支机构”，是指社会团体根据开展活动的需要，依据业务范围的划分或者会员组成的特点，设立的专门从事该社会团体某项业务活动的机构。分支机构可以称分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专项基金管理委员会等。

27. “本年度新设立分支（代表）机构数”，是指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通过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审议同意新成立的分支（代表）机构数。

28. “代表机构”，是指社会团体在住所地以外属于其活动区域内设置的代表该社会团体开展活动、承办该社会团体交办事项的机构。代表机构可以称代表处、办事处、联络处等。

29. “专项基金管理机构”，是指社会团体设立的，专门管理社会团体利用政府部门资助、国内外社会组织及个人定向捐赠、社会团体自有资金设立的，专门用于资助符合社会团体宗旨、业务范围的某一项事业的基金的管理机构。

30. “办事机构”，是指社会团体内部设立的承办社会团体日常事务的机构，具体是指秘书处、办公室、财务部、会员部等

工作部门。

31. “实体机构”，是指社会团体经有关部门批准或注册登记，举办的事业性实体、经济实体（可以投资设立企业法人，也可以设立非法人的经营机构）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

32. “法律法规规章中明确规定的职能”，是指法律、法规、规章中明确规定的社会团体的职能。

33. “行政机关委托授权的事项”，是指社会团体承接的行政机关委托、授权的事项。

34. “参与乡村振兴工作”、“举办公益慈善活动”、“举办展览会、博览会、交易会活动”、“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活动”、“举办培训、职称评审、认证、鉴定等活动”，反映社会团体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上述相关活动的情况。

二、内部建设情况

1. “本年度会议及换届情况”，对照社会团体章程的规定，按照社会团体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召开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议，以及进行会员（代表）大会换届的实际情况，如实进行填写。

2. 如社会团体未按章程规定的时间、次数或方式进行换届或开会的，请在“五、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中说明理由。

3. “会议召开方式”，指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的召开方式，包括现场会议方式、通讯方式（含视频方式）、现场视频结合。2023 年度召开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在 2 次以上的，其中只要有 1 次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的，按现场会议方式填报。

4. “内部管理情况”，对照社会团体内部制度建设和实际管理情况进行如实填写。

5. “工作人员”，主要反映社会团体工作人员（包括专职负责人以及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工作人员）的数量、年龄、性别、知识水平、党员、薪资等构成情况。“专职工作人员”是指专门从事社会团体工作，包括专职负责人以及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专职工作人员，由社会团体以自有资金解决其工资、保险和福利待遇，没有其他正式工作的人员，不包括离退休返聘人员。“事业编制数”指社会团体工作人员中使用的经中央编办批准的事业编制数量。

6. “志愿者”是指本年度曾在社会团体从事志愿劳动，不领取薪酬的人员（但可以领取补贴）。“志愿劳动时间”是指本年度志愿者为社会团体志愿劳动的累计时间（以小时计算）。

7. “机构设置情况”中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情况表”，反映社会团体设立分支机构（含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代表机构的情况。社会团体应当根据设立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实际数量，每个机构分别填写一张表格。

8. 名称、业务范围、设立方式、设立时间、负责人、办公场所等，按照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分支机构没有独立办公场所，可填写社团办公地点。

9. “机构类型”，在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三个选项中进行选择，专项基金管理机构属于分支机构的一种，在本栏中选择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10. “设立方式”，在登记管理机关审批、理事会讨论通过、常务理事会讨论通过三个选项中进行选择。如果不属于以上三个选项，在“其他”一栏中填写具体设立方式。

11. “负责人”中相关信息，按照负责人的情况如实填写。负责人任职程序包括社会团体选举产生，社会团体指派或任命，社会团体聘用，自主选举，自主聘用。

12. “财务管理”，反映分支机构（代表机构）财务活动情况。

13. “财务核算”，反映分支机构（代表机构）财务收支的核算情况，包括有财务收支，纳入社会团体核算；有财务收支，纳入其他单位核算；有财务收支，独立核算；无财务收支。每一会计年度终了，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财务收支汇入社会团体财务报表的，属于“有财务收支，纳入社会团体核算”。

14. “专项基金”，是指专项基金管理机构设立时的专项基金数额和2023年末的余额，除专项基金管理机构以外的其他分支机

构、代表机构无须填写。

15. “机构设置情况”中的“办事机构情况表”反映社会团体设立办事机构的情况。

16. “机构设置情况”中的“实体机构情况表”反映社会团体设立实体机构的情况。“持股比例”，是指社会团体所持有的该实体机构的股份比例。“上缴利润”，是指该实体机构2023年度上缴社会团体的利润总和。

17. “党组织建设情况”中的“党组织类型”包括党委（功能型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功能型党支部）、联合党支部、其他。

18. “上级党组织名称”，一般来说，已脱钩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的上级党组织为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协会商会党委或国资委党委，实施双重管理的社会团体的上级党组织为业务主管单位党委。

19. “党员人数”指社会团体全体工作人员中的党员人数。

20. “党组织情况”中的“参与内部治理情况”可多选。

21. “党组织情况”中的“活动经费数额”是指社会团体用于开展党的活动的实际支出。“活动经费来源”，包括上级组织划拨、党费结余、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

22. “党组织情况”中的“流动党员参加组织生活情况”，是指党组织关系不在社会团体的党员参加其他党组织的组织生活情

况。

23. “党组织情况”中的“未建党组织原因”包括：符合单独建立条件未建立、有党员但不符合单独建立条件也无法联合组建、无党员。党组织关系在社团的党员人数达到3人及3人以上的，应当建立党组织。

24. “党建工作指导员”，一般是指上级党组织派出的指导社会组织开展党建活动的人员。

三、财务会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三个报表，根据财政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规定设置。具体项目的界定，请参考《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规定。

2. 财务会计报告，请社会团体财务人员依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社会团体财务管理尚未按规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请在“五、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中说明理由，并提出整改措施。

3. 在提交的纸质材料中，“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三个报表需要社会团体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签字确认。

四、业务活动情况

1. “本年度业务活动总体情况和下年度工作计划”，主要是

简要总结社会团体在 2023 年度开展的主要业务活动情况，以及 2023 年度业务活动的计划。

2. “相关收支、职能和本年度举办重大业务活动的情况”，反映社会团体会费、公益慈善活动及其支出情况、具有的法律法规规章中明确规定的职能、承接的行政机关委托授权的事项，以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举办的重大业务活动情况。

(1) “会费”，主要反映社会团体现行会费标准情况。

“最近一次制定或修改会费标准情况”的“会议名称”是指最近一次制定或修改会费标准的会议名称。“表决方式”包括举手表决，无记名投票表决，其他。

“会费标准”，行业协会商会要写明每一档会费收费标准以及相对应的基本服务项目。

(2) “公益慈善活动和公益慈善活动支出情况”，主要反映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社会团体开展公益慈善活动情况、公益慈善活动支出明细以及社会团体近 2 年的公益活动支出情况。

“公益慈善活动”是指社会团体按照章程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确定的以下公益事业领域开展的业务活动，具体范围包括：

救助灾害、救济贫困、扶助残疾人等困难的社会群体和个人的活动；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环境保护、社会公共设施建设；

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公益活动“主要服务方式”包括资金资助，技术，信息，专家人才，培训，生产销售，咨询，其他。

公益活动“主要服务领域”包括救助灾害，救济贫困，扶助残疾人，扶助某领域困难的社会群体和个人，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社会公共设施建设，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公益慈善活动支出”是指社会团体开展以上公益活动产生的支出。根据《民政部关于印发全国性社会团体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初审暂行办法》（民发〔2011〕81号）文件的规定，不得将会议、访问、评比表彰、有偿服务等活动的支出计入公益活动支出，不得将社会团体专职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计入公益活动的运行费用。

已经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团体，应当报送经审计的上年度专项信息报告；首次确认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社会团体，应当报送经审计的前两个年度的专项信息报告。专

项信息报告应当包括财务收支和资产负债总体情况、开展募捐和接收捐赠情况、公益慈善事业支出及管理费用情况（包括比例情况）等内容。

（3）法律法规规章中明确规定的职能

“职能”，描述国家法律法规规章中明确规定由本社会团体承担的职能。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章的准确名称。

“实施中与行政机关关系”，描述履行职能过程中与行政机关的关系。例如：某事项由本会具体操作，行政机关制定规则、进行监督。

（4）行政机关委托授权的事项

“事项”，描述行政机关委托或授权本社会团体承担的各类事项。

“依据”，具体的政策文件、合同等名称。

“实施中与行政机关关系”，描述承担行政机关委托授权事项过程中与行政机关的关系。例如：行政机关委托本社会团体承担某项资质审核事项，先由社会团体进行初审，由行政机关最终确定，并以行政机关名义发证。

（5）2023年度举办展览会、博览会、交易会情况

“活动具体名称”，是指社会团体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

的对外名称。

“时间或周期”，是指该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的举办时间或举办周期。

“规模”，是指该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的场地面积。

“成交额”，是指该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展卖、交易的具体成交数额。

“参展厂商数”，是指参加该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的厂商的总数。

“参观人次”，是指参观该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的人次。

“国际排名”，是指该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在国际同类展览会、博览会或交易会中的排名。没有排名的，填“无”或“0”。

(6) 2023 年度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的情况

“活动名称”，是指社会团体举办该活动的对外名称。

“参加人数”，是指参加该活动的人数。

“举办方式”，主要包括：社会团体独立主办，以分支机构的名义主办，与其他社会组织合作主办，与营利性组织合作主办，与境外的组织或个人合作举办，作为承办方或协办方参与等其他方式。

“地点”，是指该活动在何地或者什么地域举办。

“经费来源”，主要包括：自筹，向参加对象收费，有关单

位资助，其他。

（7）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情况

社会组织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要按照《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国评组发〔2023〕3号）规定的程序经过批准。对于经批准举办的评比达标表彰项目，各社会组织要严格按照既定内容、范围、周期开展活动，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名称和周期，不得擅自扩大项目范围或擅自增设子项目。

“项目名称”，是指社会团体举办的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的全称。

“起始时间”，是指社会团体第一次举办该项目的日期。

“活动周期”，是指该项目的举办周期。

“评选范围或评比对象”，是指该项目所针对的参与人。

“批准单位”，是指该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的批准单位。

“经费来源”，主要包括：自筹，向参加对象收费，有关单位资助，其他。

（8）2023年度举办培训、职称评审、认证、鉴定等活动情况

“活动名称”，是指社会团体举办该活动的对外名称。

“类型”，是指该活动的具体形式，主要包括：1、创优，2、鉴定，3、认证，4、排序，5、授牌，6、推荐，7、冠名，8、研讨，9、展览，10、培训，11、职称评审。

“时间或周期”，是指该活动的举办时间或举办周期。

“对象”，是指该活动目的所针对的参与人。

“地点”，是指该活动在何地或者什么地域举办。

“批准单位”，是指该活动如属于按照规定应经有关部门审批的类型，其举办经过哪个部门的批准。

“经费来源”，主要包括：自筹，向参加对象收费，有关单位资助，其他。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具体说明上述有关项目中需要说明的情况。

(2) 简要说明社会团体认为需要说明的，而年度报告书未尽的其他事宜。

六、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1. “年度检查”，反映最近一个年度参加社会团体年度检查的结果以及相应的整改情况。“年检结论”包括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参检。“整改情况”包括无整改内容，已经完成整改，未完成整改。社会团体年检基本合格、不合格的，应列出整改措施和完成情况。

2. “社会组织评估”，反映社会团体参加社会组织评估活动。未参加的社会团体，可在“是否参评”选项中选择“否”。“评

估结果”包括 1A、2A、3A、4A、5A。

3. “获得税收优惠资格情况”，反映社会团体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和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情况。

4. “行政处罚”，是指社会团体在 2023 年度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包括警告、责令整改、限期停止活动、责令撤换相关负责人、其他。

5. “信用信息管理情况”，反映社会团体列入活动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情况。

6. “2022 年度检查问题整改情况和完成情况的”，收到 2022 年度检查整改通知书、改进意见书的社会团体，要填报有关整改报告或改正情况说明。

下拉框说明

基本信息部分

行业分类：科技研究、生态环境、教育、卫生、社会服务、文化、体育、法律、工商业服务、宗教、农业及农村发展、职业及从业

者组织、国际及涉外组织、其他。

性别：男，女。

政治面貌：党员，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群众。

学历：专科以下，专科，本科，硕士，博士。

社团职务：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其他。

是否专职：专职，兼职。

产生方式：选举，聘任。

建立党组织：已建立，未建立党组织。

是否有会费收入：有，无。

是否有公益慈善活动：有，无。

是否参与乡村振兴工作：有，无。

内部建设情况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通讯方式（包括视频方式）、现场视频相结合。

机构类型：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专项基金管理机构。

设立方式：登记管理机关审批，理事会讨论通过，常务理事会议论通过。

任职程序：社会团体选举产生，社会团体指派或任命，社会团体聘用，自主选举，自主聘用。

财务核算：有财务收支，纳入社会团体核算；有财务收支，纳入其他单位核算；有财务收支，独立核算；无财务收支。

党组织类型：党委（功能型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功能型党支部）、联合党支部、其他。

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有、无。

党组织活动经费来源：上级组织划拨、党费结余、社会组织行政

经费列支。

流动党员参加组织生活情况：全部参加、部分参加、未参加。

未建党组织原因：符合单独建立条件未建立、有党员但不符合单独建立条件也无法联合组建、无党员。

业务活动情况

表决方式：举手，无记名投票，其他。

具体公开形式：信用中国网站、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其他。

主要服务方式：资金资助，技术，信息，专家人才，培训，生产销售，咨询，其他。

主要服务领域：救助灾害，救济贫困，扶助残疾人，扶助某领域困难的社会群体和个人，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社会公共设施建设，促进社会发展和进步的其他社会公共和福利事业。

举办方式：社会团体独立主办，以分支机构的名义独立主办，与其他社会组织合作主办，与营利性组织合作主办，与境外的组织或个人合作举办，作为承办方或协办方参与等其他方式。

经费来源：自筹，向参加对象收费，有关单位资助，其他

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年检结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未参检。

整改情况：无整改内容，已经完成整改，未完成整改。

评估结果：1A, 2A, 3A, 4A, 5A。

行政处罚种类：警告，责令改正，限期停止活动，责令撤换相关负责人，其他。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民办非企业单位报告书

(名称、年度自动生成) 年度工作报告书

本报告书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年度检查办法》、《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编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盖单位公章

(民办非企业单位印章)
XXXX 年 XX 月 XX 日

法定代表人（合伙人、个体负责人）申明

本报告书情况属实，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手写签字

法定代表人（合伙人、个体负责人）签字：

XXXX年XX月XX日

年检事宜联系人：

座机号码：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说明：联系人、电话、移动电话、电子邮箱等联系方式，应确保可联可通。

目 录

- 一、基本信息
- 二、内部建设情况
 - (一) 本年度会议及换届情况
 - (二) 内部建设情况
 - (三) 工作人员管理及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 (四) 财务管理情况
 - (五) 党组织建设情况
 - (六) 人员情况
 - (七) 机构设置情况
- 三、接受监督情况
- 四、财务会计报告
 - (一) 资产负债表
 - (二) 业务活动表
 - (三) 现金流量表
- 五、业务活动情况
 - (一) 2023 年度业务活动总体情况和 2024 年度计划简要
 - (二) 相关活动情况
-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 七、年检审查意见

***所有项不能为空，没有填“无”，数量没有填“0”**

一、基本信息

名称	填写登记证书上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与登记证书上一致	业务主管单位	与登记证书上一致		
开办资金	与登记证书上一致 万元				
住所	与登记证书上一致	邮政编码	根据实际情况填		
住所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自有 <input type="radio"/> 个人或组织无偿提供 <input type="radio"/> 租赁（租赁到期日：_____）				
登记机关	批准同意成立的时间	网站地址	填写自己建立用于发布本机构信息的网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机构对外联络的邮箱	微信公众号	对外发布机构信息的
志愿者人数		累计志愿劳动时间	小时	← 本年度参加志愿劳动的（不领薪酬可领补贴）	
业务范围	与登记证书上一致				

法定代表人（合伙人、个体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历		担任职务	在本机构职务
座机号码		手机号码			

理（董）事会、监事会及行政负责人

理事（合伙人）人数（ ）人，是否设置监事会 是 否，监事（会）人数（ ）人

理（董）事长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历		是否专职	
	工作单位及职务					
	座机号码		手机号码			
行政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学历		是否专职	
	座机号码		传真		手机号码	

工作人员

年度 \ 项目	人数	平均年龄	女性人数	本科以上学历人数	专业技术人员 (有职称、职业资格人员)	党员人数
	专职工作人员	A	N	A	A	A
兼职工作人员	B	M	B	B	B	B
全体工作人员	A+B	(A+B)/2	A=B	A+B	A+B	A+B

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

对外负责人，其信息如实填写

姓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	--	------	--	------	--

业务活动情况

举办刊物情况	公开发行的刊物数		内部资料性刊物数	
公益活动	举办次数		公益活动支出（万元）	

其他

是否落实安全管理有关要求:是否强化红线意识、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安全管理,全面开展本单位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对发现的风险隐患限期尽快完成整改,切实筑牢安全底线	○是 ○否 (可用下拉框)(如选否,请这里填写理由)
是否有负责人超出章程规定的任期和年龄任职的情况	○是 ○否(可用下拉框)(如选是,列出姓名、职务和超龄超届的具体情况)
是否有现职公务员或者退(离)休领导干部担任负责人情况	○是 ○否(可用下拉框)(如选是,在后表人员情况表中列出姓名、在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职务和本人公职人员身份的具体情况)
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项 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活动()项	

举办研讨会、论坛活动情况(本表中举办方式和经费来源的下拉框同社团)

序号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参加人数	举办方式 (下拉框)	地点	经费来源 (下拉框)

举办评比达标表彰情况

活动名称	举办时间	审批机关	审批时间

二、内部建设情况

(一) 本年度会议及换届情况

章程规定	会议情况	换届情况	
理（董）事会（ ）年一届	本年度召开理（董）事会（ ）次	上一次换届大会召开时间	
理（董）事会（ ）年（ ）次	本年度召开监事会（ ）次（如果前面未选监事会，这里显示灰色不用填写）		
未按期召开原因或者未按期换届说明			

如实填写，请在所选项口内画✓

(二) 内部制度建设

证书印章管理	证书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保管在（ ）
	印章保管、使用管理制度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保管在（ ）
档案	档案管理制度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保管在（ ）
理（董）事会	会议议事制度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三) 工作人员管理及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专职工作人员签订聘用(劳动)合同人数		专职工作人员月平均工资(元)	
失业保险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四) 财务管理情况

银行账户个数	(设置选项自选“1-10”)	银行账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账户 <input type="checkbox"/> 专用账户 <input type="checkbox"/> 辅助账户
币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人民币、外币(拉框显示选项)			
税务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财务管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执行会计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会计制度
财会人员数		财会人员专职\兼职人数	专职人数: 兼职人数:
使用票据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税务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input type="checkbox"/> 捐赠收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如实填写，请在所选项内画√
没有的填“无”

此处画√

(五) 党组织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党组织：是 否

是否将党的建设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写入章程：是；否（如选否，需要填写理由）

理 由	
-----	--

说明：已经成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党员总人数”应填写组织关系在本单位的党员数。

已建立党组织

如实填写

基本情况	党组织名称		党组织全称		党组织类型		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其他（拉框显示选项）					
	党组织隶属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组织党委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主管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属地管理									
	党组织书记	姓名		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		手机号码						
		参与内部治理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代表）大会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会 <input type="checkbox"/> 常务理事会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会 （可多选在所选项□内画√）								
	党建工作联系人	姓名		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		手机号码（对外公布隐去）						
党员人数	党员总人数		其中：女党员人数									
	35岁以下党员人数		36岁至45岁党员人数		45岁以上党员人数							
	初中以下党员人数		高中(中专、大专)党员人数		本科以上党员人数							
	流动党员数		持临时组织关系人数		持流动党员活动证人数							
	专职人员中党员人数		兼职人员中党员人数									
	专职党务工作者人数		兼职党务工作者人数									
最近两年发展党员情况	2023年发展党员人数		2023年发展党员人数									
活动情况	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		填“有”或“无”		活动经费数额		元/年		活动经费来源		上级组织划拨、党费结余、社会组织行政经费列支（拉框显示选项）	
	组织生活开展次数		党员大会		支委会		党小组会		党课			
			次		次		次		次			
群团工作	是否建立工会		填“是”或“否”		是否建立团组织		- 填“是”或“否”		是否建立妇联		填“是”或“否”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次									

未建立党组织

未建党组织原因							
群团工作	是否建立工会		是否建立团组织		是否建立妇联		
	群团组织开展活动次数		_____次				
现有妇女人数			现有 28 周岁以下青年人数				
党员人数	党员总人数			其中： 女党员人数			
	35 岁以下党员人数		36 岁至 45 岁党员人数		45 岁以上党员人数		
	初中以下党员人数		高中（中专）党员人数		大专及以上学历党员人数		
	流动党员数		持临时组织关系人数		持流动党员活动证人数		
	流动党员参加组织生活情况						
	专职人员中党员人数			兼职人员中党员人数			
	专职党务工作者人数			兼职党务工作者人数			
党建工作联络员	姓名	联系方式		派出单位			

(六) 人员情况

1、理事会成员情况(如实填写)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国籍	理(董)事会职务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本年度出席理事会会议次数	内部履行程序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离)休干部	退(离)休干部是否办理备案手续	手机号码

2、监事情况(如实填写)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国籍	理(董)事会职务	在登记机关备案时间(最近一届)	本年度列席理事会会议次数	内部履行程序	是否为党政机关、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离)休干部	退(离)休干部是否办理备案手续	手机号码

3、工作人员情况(如实填写)

请填写秘书长及以下工作人员情况，如果理事、监事中有专职在民非工作的，也需填写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出生日期	学历	所在部门及职务	党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名称

(七) 机构设置情况

办事机构情况表

序号	名称	设立时间	职能	联系电话

实体机构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注册资金(万元)	设立时间	民办非企业单位持 股比例	经营范围

三、接受监督管理情况（此处，往年年检结论、整改情况能否从系统自动生成，其他评估情况、行政处罚情况和信用情况能否从系统自动生成）

如实填写

年度检查	检查年度	年检结论		整改情况	
	2023 年度	(下拉框)		(基本合格、不合格单位请列出整改措施和完成情况)	
	2020 年度	(下拉框)		(基本合格、不合格单位请列出整改措施和完成情况)	
	2019 年度	(下拉框)		(基本合格、不合格单位请列出整改措施和完成情况)	
社会组织评估	是否参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评估时间	年 月 日
	评估结论	(下拉框)			
	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获得税收优惠资格情况	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获得时间： 年		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获得时间： 年
行政处罚	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如选否，则不需填写以下四项内容）		
	行政处罚时间		年 月 日		
	行政处罚种类		(下拉框)		
	行政处罚实施机关				
	违法行为				
信用情况	是否被列入活动异常名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列入时间： 年		是否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列入时间： 年

年初数等于上年期末数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截止到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	----	-----	-----	--------	----	-----	-----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存 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资产总计	6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二) 业务活动表

截止到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末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收入合计	11						
二、费 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其中：人员费用	13						
日常费用	14						
固定资产折旧	15						
税费	16						
（二）管理费用	21						
（三）筹资费用	24						
（四）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 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 为净资产减少额，以 “-”号填列）	45						

(三) 现金流量表

截止到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现金流入小计	1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出小计	2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五、业务活动情况

(一) 2023 年年度业务活动总体情况和 2024 年年度工作计划简要 (限 2000 字)

2023 年年度业务活动总体情况和 2024 年年度工作计划

如实填写，若无此项，填“无”，
与基本信息中数据保持一致

(二) 年度举办公益活动的情况

序号	活动名称	时间	地点	活动内容	经济、社会效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如实填写，若无此项，填“无”

(三) 年度接受捐赠资助情况和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折合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			
来自境内组织			
(二) 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			
来自境外组织			
主要用途和使用情况			

如填写具有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的，生成以下表格：

公益慈善活动支出情况

项目 年度	上年末净资产 (人民币元)	公益慈善 事业支出 (人民币 元)	当年总支出 (人民币 元)	管理费用支 出(人民币 元)	公益慈善事 业支出占上 年末净资产 的比例	管理费支 出占当年 总支出的 比例
2020 年						
2023 年						
2024 年						

有情况如实填写，
无情况填“无”

六、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七、年检审查意见

业务主管单位初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印鉴) XXXX年XX月XX日</p>
登记管理机关审查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印鉴) 年 月 日</p>

相关工作信息采集

2023 年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填报说明：1、购买主体指项目发包单位；项目周期指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	购买主体	项目周期		项目资金（万元）
		时间选择	时间选择	

2、如无此表情况，可保存空表。

2023 年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情况

本年度是否开展援藏援疆活动 是 否（若选是则填下表）

本年度开展了（）项援藏援疆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受益范围： 户 人， 项目受益地点：省 市 县 项目类别（多选）： 教育帮扶（） 健康帮扶（） 产业帮扶（） 基础设施帮扶（） 直接救助帮扶（） 志愿帮扶（） 消费帮扶（） 其他（） 项目内容简述：
(2)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 户 人， 项目受益地点：省 市 县 项目类别（多选）： 教育帮扶（） 健康帮扶（） 产业帮扶（） 基础设施帮扶（） 直接救助帮扶（） 志愿帮扶（） 消费帮扶（） 其他（） 项目内容简述：

2023 年度计划参与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是否计划开展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是 否（若选是则填下表）（请设置为可增行模式）

(1)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受益范围： 户 人； 项目受益地点： 省 市 县（可多个地点）； 项目成效（多选）： 产业兴旺（） 生态宜居（） 乡风文明（） 治理有效（） 生活富裕（） 其他（）； 项目内容和效果简述：
-----	--

(2)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人民币 元；受益范围： 户 人； 项目受益地点： 省 市 县（可多个地点）； 项目成效（多选）：产业兴旺（ ） 生态宜居（ ） 乡风文明（ ） 治理有效（ ） 生活富裕（ ） 其他（ ）； 项目内容和效果简述：

2023 年度涉外活动情况

(1) 参加国际会议和出访情况 无此情况

本年度参加国际会议情况	共计参加次，其中，	主办（联合主办） 次	承办（联合承办） 次	参与 次
本年度出国（境）情况	组织或者参与出访团组共计个，本单位共计人次出访。			

(2) 在境外设立机构情况 无此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在国家(地区)	机构类型 (下拉框)	设立时间	负责人	外派工作人员 人数
①		(下拉框)100 多个国家				
②						
.....						

说明：

-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23 年底建立的所有境外机构。
- 2、机构类型包括：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法人实体机构、其他。

(3) 对外交流合作项目（含分支、代表机构开展的合作项目） 无此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人民币万元)	实施国家（地区）
①			
②			
.....			

说明：项目不包括会议、考察、访问等非项目性的一次性活动。

(4) 参加国际组织（含分支、代表机构参加的境外组织）

无此情况

序号	国际组织名称 (中、英文全称)	国际组织类型	参加时间	担任职务或获得资格情况
①		下拉框		
②				

下拉框：国际组织类型包括非政府间国际组织，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地区）非政府组织。

说明：

1、本栏目统计本单位截止 2023 年底仍然有效参加的所有国际组织。

2、职务或资格类型包括：会员、担任国际组织分支机构具体职务、担任国际组织具体职务、获得国际组织某种资格或认可（如谘商地位、建立正式官方关系）等。

(5) 2023 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问题和管理政策建议

无此情况

①2023 年对外活动主要成绩及存在的问题（如：组织召开的重大国际会议，开展重要的对外经济活动，实施重要的人文社会交往项目，组织或者参与的重大科技攻关项目，组织或者参与重要的国际行动，开展有影响的对外扶贫救援，参与制定国际行业规则，在有影响的国际组织、国际非政府组织中担任重要职务或者与其建立正式工作关系，建立海外机构，依法发起或者参与发起成立非政府间国际组织等）。

②建立健全对外活动管理制度的意见和建议。

